

证券代码：600287 股票简称：江苏舜天 编号：临 2015-023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南京市软件大道 21 号 B 座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，监事会成员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杨青峰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提名，选聘金国钧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。（金国钧先生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网公告附件：

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九日

附：

金国钧简历：1959 年 3 月生，管理学硕士，中共党员，统计师、高级国际商务师；曾任江苏省服装进出口（集团）公司财会科、计划科、经理办公室职员，香港钟山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，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，本公司副总经理；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。